
蔡金鏗先生訪問紀錄

訪問：陳儀深*

紀錄：林志晟**、薛宏甫***

時間：2014年2月13日14:00-16:30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蔡宅

蔡金鏗先生，1934年出生於臺南地區，曾就讀於臺南市進學國小及私立南英商業職業學初中部。畢業後，曾入知名西藥房仁壽堂擔任估價工作三年，復又自行創業，以販賣西藥為主，於臺南地區頗具聲名。厥後，因緣際會認識廖啓川，涉入以其為首的「叛亂」案件，遭臺灣警備總司令部以違反《懲治叛亂條例》、《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刑法》等法令為由，具體求處八年有期徒刑，褫奪公權三年。服刑期滿出獄後，又因涉及美國花旗銀行與臺南美國新聞處爆炸案，再度遭到囚禁一百餘天始獲釋放。其後，參與臺灣民主運動，不僅擔任臺灣政治受難者聯誼總會職務，並曾出任陳水扁先生2000年競選中華民國第十任總統，以及賴勁麟先生角逐第五屆立法委員（台北縣）之重要幹部，為民主進步黨支持者。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臺灣口述歷史學會第五屆理事長

** 宜蘭慧燈中學教師

*** 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生

我的家庭背景與成長經歷

我是蔡金鏗，於 1934 年出生在臺南地區，不過家人因故較晚替我申報戶口，所以我身份證上的出生日期是 1935 年 1 月 10 日，這是我在接受口述訪問之前必須交代清楚的重要歷史背景。我先介紹我的長輩，以示尊敬，接著再來談談我自己。在祖父蔡江淮生活的日治時期來說，臺南地區約略可分為南、北兩大生活機能區，而我們蔡姓家族大概佔了南邊三分之二以上的土地，可算是當時的地方望族了。不過令人遺憾的是，由於祖父染上吸食鴉片的惡習，所以家中恆產都被祖父變賣精光，毫無所剩，讓我深深感覺這是那個時代所留下遺憾吧？當年祖父是臺南地區相當知名的弁護士通譯，也就是今日的律師，還替高雄的陳中和（1853-1930）家族處理過一件延宕十多年的官司，並順利獲得勝訴。因此，祖父也就更廣為人知，聲譽日隆，知名度蒸蒸日上，並且賺了不少錢。

不過，雖然祖父賺了不少錢，照理說，他應當將被他出售的土地設法贖回才對。可是事與願違，他並沒有將蔡家的土地買回，反而繼續吸食有毒的鴉片。祖父這種舉動對我們這些蔡家後代來說，大家無法諒解與接受。但是我想這是我們自己的家務事，總覺得拿出來說給外人聽似乎沒有必要。順帶一提，祖父當年在臺南和另外四位友人因飽讀詩書，精通漢學，所以此五人又被稱為「五才子」，不過因為年代久遠，我也記不得另外四位長輩的大名了，只依稀對此事留有印象。

父親蔡海瑞深受日本傳統文化影響，非常具有日本精神，做人十分耿直，親朋好友們常說如果世上都是我爸這種性格的人，

社會就不會產生亂象了。我父親年輕時曾跟日本人學習如何製作香甜可口的糕餅，後來在臺南東門路鐵道旁的日清製餅擔任師傅，直到我出生，父親仍在該店服務了一段時間。由於父親擁有一手的精湛的製餅技術，特別是他擅長利用紅豆加工製作一些美味的糕點，所以父親賺了一些錢。可惜的是，後來父親被鄰居連哄帶騙拉去參與賭博，甚至連母親也一起跟著沈溺，因此把辛苦累積的財產變賣殆盡。後來父親因為積欠龐大金額的賭債，心中覺得名聲掃地，加上臺南算是一個比較保守的地方，到處都會遇到熟人，許多親朋好友不免竊竊私語。所以父親就跟母親說他要暫時搬離臺南，便逕自一人移居到臺北住了。

父親搬去臺北之後，偉大的母親得獨自承擔起撫養子女的家庭重擔。當時臺南最熱鬧的路段之一就是青年路，我們就住在青年路上。鄰近青年路上有許多知名學府，如歷史悠久並深受各界好評的長榮中學、臺南一中，以及現在的成功大學都在附近。因此，學生們下課後都會行經我們家的門口，所以母親就把房子租給這些學校的學生。我記得當時一個學生的房租好像是兩斗半的米加上一些錢，不過詳細的經過我也不太清楚。母親就靠著這樣的方式維持家計，經過一陣子的經營後，居然還有盈餘可以請兩個人幫忙煮飯與清潔。或許是這樣的方式讓母親存了些錢，但她又去賭博。

母親租給學生住的房子範圍十分寬大，如今日衛民街的土地銀行總經理官舍對面有一間日本宿舍，也被母親用來租借給學生居住。當時日本宿舍的設計很難得會有兩層樓的考量，但母親當時便認為這間兩層樓的屋子，可以多住些外地來求學的學生，我印象中最多人住的時候，一度還曾經住到 23 個學生之眾。我到

現在都還記得當時的盛況，我那時大概是就讀國小要唸初中的階段，每天起床後，就會看見餐桌上擺滿了要讓學生帶到學校當中餐的飯盒。這些飯盒連我的在內，一共有 24 個之多，每個飯盒內都擺滿了豐富的菜餚及米飯，就等著要上課的學生將飯盒帶出門。由於學生人數眾多，母親每天早上的重要工作之一，就是在家中忙著帶領兩位幫傭，指揮他們煮飯或打掃。而這樣的「便當榮景」也使得母親在學生租屋處一帶稍微有點名氣，算是個地方聞人。當時如果提到「下宿 アルバ (geshiku aruba)」(在宿舍工作)的話，大家就知道是在講我母親。

回溯我們家與教會的關係，就必須從母親開始細數，她是我們家第一個和教會產生連結的人。母親以前曾在長老教會教人家讀羅馬字，每一個禮拜教兩天。就是因為這層關係，我小時候就念「太平境」教會附設的幼稚園，並由母親每天帶我去上學，所以我自幼就是隸屬於長老教會的教友。日後母親到臺北居住的時候，她還會三不五時會到教會參加禮拜，有時還會帶著我父親一起去參與。

我小學就讀臺南市的進學國小。1944 年時我唸小學四年級，但由於美軍開始大舉轟炸臺灣，我們家遂配合日本政府的「疏開」政策下鄉避難，於是舉家搬遷離開臺南。翌年，日本昭和天皇 (1901-1989) 在 8 月 15 日透過「玉音放送」，正式宣布日本投降，第二次世界大戰就此告一段落，我們才在同年 10 月又搬回臺南定居。不過我們回到臺南的時候，發現學校已經被轟炸機夷為平地，我回來後，是直接從五年級開始接續讀書的。

我回到臺南後，由於祖父好友許子文先生是私立南英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以下簡稱南英商職) 許仲璫的父親，他屢次告訴祖

父如果親朋好友想繼續求學，可以考慮到南英讀書。因為祖父和許先生素來交好，便聽從他的建議，將我送去南英繼續唸書。否則我因有曾在太平境幼稚園讀過書的淵源，家中素與長老教會交好，許多長老教會的教友便曾力勸家人，表示應該讓我到離家近且同樣隸屬於長老教會系統的教會學校長榮中學讀書。換句話說，如果考量地緣關係，我應該到長榮中學繼續讀書，但最後我仍在祖父的抉擇下，進入南英商職初中部就讀。

南英商職的許仲璣校長對於校務運作十分積極投入，可謂用心良苦。在他的領導下，學校對學生管理非常嚴格，不過學校的棒球隊實力堅強，在全國久享盛譽。我入學之後也受到校方重視運動的風氣所影響，參加了網球、足球等項的球類運動。其中，我對足球情有獨鍾，特別熱愛這項運動，還一度代表南英中學對外參加比賽。我因為積極練球，使得我的腳都變成了大小隻。我在球場上主要擔任前鋒，主跑右線攻擊，所以必須全場來回奔馳。不過說也奇怪，我再怎麼奔跑也始終不會感到氣喘吁吁，所以以前大家都用日文稱呼我為「暴れ馬(abare uma)」，意思就是很會跑的馬，怎麼跑都不會喘。事實上，我自己也認為我很有踢足球的天分。直到我畢業後，學校才在一位老師的協助下成立日後享譽全國的棒球隊。有趣的是，各項球類運動中，我唯獨對於中國傳過來的籃球不感興趣，因為我不習慣看到好幾個人搶那麼大的一顆球。

自行創業

我從南英商職初中部畢業後，本來想當素有「無冕王」之稱的記者，或是到長榮中學高中部唸書，不過後來我母親的同學所開設的仁壽堂西藥房正好需要一位能流利書寫英文估價單的員工，而我不僅具有初中學歷，比藥房員工普遍學歷來得高；加上我個人因在南英商職時受到許姓英文教師啓蒙，不斷鼓勵我精進英文，使得我畢業時英文程度還算不錯。因此，母親的友人便允諾願以重金聘請，表示該工作的月薪本來是兩百四十元，如果我同意到藥房服務的話，她願意把月薪提高到兩百八十元，而且還會派我出差去幫忙進行藥物估價。

其實，母親的友人之所以如此禮遇我，原因就在於她先生不懂英文，西藥房的總經理和兩名員工也不會英文，所以她急需一個懂英文的人來協助估價。於是，我就進入仁壽堂西藥房工作，而放棄到高中繼續讀書的機會。不過我也必須坦承，會進入仁壽堂工作，除了受到母親的影響之外，也因為母親友人的女兒名叫阿鑾，與我年紀相仿，當時就讀於長榮女子中學，我們時常有機會往來，成為相當要好的玩伴。因此，在母親友人詢問我的意願後，我心想能夠到熟人家中工作也不錯，所以不假思索便同意到母親朋友的藥房幫忙負責英文估價工作。

事實上，我剛從南英畢業的時候，曾經有機會到華南銀行服務。我也一度心想如果能去華南銀行工作的話，我就可以穿白襯衫、打領帶，看起來也很風光，不過我想要靠著自己的才能闖天下，所以最終還是沒有進到華南銀行任職，而是進入仁壽堂工作。我在南英商職讀書的時候，曾經有個老師在上課時跟我們提

過一個觀念，他說國家的經濟發展必須仰賴推銷員的努力。如果沒有合適的推銷員，再好的產品也無法廣受歡迎，所以美國社會十分尊重一個優秀的推銷員。這個說法一直深深烙印在我的腦海中，所以等到我在仁壽堂西藥房服務屆滿三年，不僅學習到許多寶貴的經驗，也累積了一定的人脈的時候，就毅然決然要當一位優秀的西藥推銷員，自己隻身到臺北拿藥、賣藥。換句話說，我在 1950 年代初期就自行創業了。

我之所以能夠獨立創業、白手起家，一切得要感謝南榮西藥房的張木榮老闆。因為張老闆願意讓我到他的藥房工作，並使用他的藥房招牌自行賣藥。換言之，我在南榮西藥房的服務方式，並不是販賣張老闆藥房內的西藥，而是利用他的招牌，販售我自己從臺北貿易商進口的各項西藥。當時我在跑業務的時候，汽車尚未普遍流行，有一臺腳踏車或者摩托車已經算是相當了不起了！所以，我就穿襯衫、打領帶，騎著一臺十分神氣的摩托車，穿梭在臺南市的大街小巷。車子在行進間還會發出轟隆聲響，頗引人注意。回想當時說有多帥就有多帥啊！

當時我的西藥業務範圍以臺南地區為主，並經常在臺中以南的地區來回奔波。至於南部的話，也曾到達屏東東港以北一帶。在這個區域內，有很多大間的醫療單位及診所都需要用到西藥，所以我經常往返這些地方。而我們的商機之所以會存在，是因為戰後的臺灣處於百廢待興，物資相當缺乏，即連救命的藥物也十分匱乏；又加上這些醫生多數都是受日本教育的，書寫處方箋也以日文為主，對於英文較不熟悉，所以很少寫英文。這些以日文為主要溝通工具的醫生都忙著看病患，他們無法在第一時間掌握有哪些新式西藥上市的資訊，所以那時候的醫生必須仰賴我們提

供相關新藥資訊，因此大多數醫生都對我們這些西藥掮客相當客氣。他們經常會對我們說：「如果有什麼新藥上市，要趕快讓我知道，才能與時俱進，不然我忙著看病也很忙，不曉得有什麼新的藥物對病人有幫助。」

我跑業務的對象主要都是具有相當規模的醫院或診所，很少去小醫院或診所。這個道理很簡單，因為我奔走大醫院的時間都不夠了，哪有時間可以到小診所一家一家推銷。所以如果我今天向臺南以北的地方走，就會花個兩天在臺中地區深耕，翌日回來臺南休息一天，再隔天才又往南走到屏東、高雄等地。我的目標都是那些生意好的醫院。我在臺南地區的醫療界算是略有薄名，其原因就是因為我熟悉購買藥物的管道。

負責救人的醫生只知道如何用藥，卻不清楚要去哪裡購買這些藥物，又加上當時臺灣也還沒有向日本進口藥品，因此對這些醫生來說，要找到適合的藥物就成爲一件相當困難的事情。在這種狀況下，十分忙碌，無暇自行四處奔波找尋新藥的醫生們就會來拜託我們，他們都會叫我的日本名字，或是因為我使用南榮西藥房的招牌，以爲我代表南榮西藥房，所以就叫我「南榮，這幾味藥你可以幫我嗎？我急著要用。」

就這樣靠著我勤奮不懈，積極努力的工作態度，總算存了一些錢。不過當時我們還沒有建立使用銀行儲蓄的習慣，只是將賺來的錢隨手放入放置衣服的抽屜內保存。我到現在都還記得我跑業務的情境。當時如果帶著新藥出門兜售，回來的時候原本裝藥的紙箱裡面就變成裝錢。或許是上天垂憫，我的西藥業務算是相當順利，所以每次出門都有豐富的成績，能夠帶著一大筆錢回家。我剛開始回家後還會認真算錢，看看今日的成果如何，可是

經過一段時間之後，我也懶得細算數字，就隨便把錢放在衣櫃內。不過，我卻沒有想到我這種舉動，讓母親可以輕鬆拿到錢，無形中害了我母親重蹈覆轍，再度沈淪於賭博的惡習中。我當西藥捐客的工作一直持續到 1957 年入伍服役才告一段落。

雖然我在 1959 年才退伍，但是八二三砲戰那年，也就是 1958 年 5 月 2 日我就從金門返臺了，所以並沒有親身經歷八二三砲戰。順帶一提，透過著名的臺南仕紳王開運（1889-1969）之妹王月里女士的居中牽線，我退伍不久後就和太太互許終身了。

銀鐺入獄：涉入廖啓川案

由於母親考量到我是臺南土生土長的子弟，所以希望當兵時的主要活動地區也能在臺南地區一帶，所以她就要我將戶口遷移至姐姐家，我聽母親的話就將戶口寄放在姐姐處。不過，獨自北上奮鬥的父親所創設的紅豆加工食品生意已經漸漸穩定，事業蒸蒸日上，所以母親就跟著搬到臺北定居，並未和我一起將戶口遷至姐姐家。當時十分忙碌的父親曾鬧了一個笑話，即是父親在家裡記帳時，店裡的人打電話來問說：「老闆發生什麼事情了？怎麼把一堆錢放在桌上，人就跑回去了？」後來大家猜想，可能因為父親事業忙碌不已，一時間忘記錢放在桌上了。後來母親就用這個藉口為由，要我退伍後到臺北幫忙父親處理帳務問題。而就在此時，我和影響我一輩子的廖啓川先生成為熟識的友人。

其實我很早就認識廖啓川了，只是還不甚熟稔。我和他認識

的經過說來也相當巧合，我入伍當兵前還在臺南販售西藥的時候，有位具有藥劑師身份的盧姓議員，希望我能夠利用熟悉藥物管理的專業知識和他一起合作，將原來用來治療動物的藥品標籤拿掉，逕自改作為治療人類的藥品。由於當時這種藥品屬於甲種用藥，必須經由醫生認可才能使用，不過我在不知情的狀況下替他賣了將近兩萬劑之多，因此誤觸了《妨害農工商》罪，經高等法院台南分院判處有期徒刑一年六個月，於 1955 年 10 月 15 日發監執行，1957 年 3 月 18 日服刑完畢。就在監牢服刑的時候，我認識了和我一起被關的廖啓川。廖啓川為什麼會被關在看守所裡面？我並不太清楚他被囚禁的原因，只是曾經聽人說過，他是因為騙婚才被囚禁在臺南看守所。¹ 據說他的太太非常賢慧。不過我之所以會和廖啓川進一步成為友人，主要還是孫秋源居中介紹，但我並不清楚他們兩人之間的關係。

其後，我自軍中退伍便北上幫忙父親的事業。有一次我要送貨去後火車站時，廖啓川剛好也在那裡，我便上前打招呼說：「欸，你不是廖啓川廖先生嗎？」兩人寒暄一番後，因為我要趕著送貨，於是就把家中的地址留給他，請他有空來走走，沒想到他真的來了。我也本著禮尚往來的態度，去他家拜訪他。不過，他們家的經濟環境不好，加上我從小就容易對生活比較困苦的人有同情心，我去到廖啓川家後，看見他一個大男人要一手拉拔四個小男孩長大，心中頓時感到萬般不捨，所以我要離開廖家的時候，就順手拿了三百元給他，希望能對他略有幫助。我日後猜

1 依據判決書所載，廖啓川入獄係因觸犯詐欺罪，遭高等法院台南分院判處有期徒刑兩年，自 1955 年 8 月 16 日發監執行，迄 1957 年 3 月 6 日始假釋出獄。

想，可能就是這樣的一個舉動，讓廖啓川覺得：「這個姓蔡的應該家境十分寬裕，如果日後要賣金子可能就可以找他了。」爲他日後找我幫忙種下了一個契機。

至於介紹我與廖啓川認識的孫秋源和我原是鄰居，同樣住在永和中正橋一帶。他們一群人口中嚷嚷著說要籌劃臺灣獨立運動，但是欠缺經費，所以他就拿了一些金環來給我，請我帶著這些金環去向人借錢。可是我一看就知道這些金環是假的，便對孫秋源義正嚴詞地說：「如果你們要從事臺灣獨立這麼神聖的工作，卻拿著這種假金子來騙錢，這對革命是一種褻瀆。況且如果這些金環是真的，你們大可直接拿去金店賣就好了。」於是我便拒絕他的請求。事實上，雖然我當時還很年輕，不過我對這種事情十分敏感。而這一切的詳細經過，我也都在判決書中如實說出，只是不爲檢察官及法官所採信。

雖然我拒絕替孫秋源籌募獨立運動的資金來源，不過有一次在廖啓川的要求下，我無意中參加了他們的會議。我還記得當時因爲我對於臺灣獨立這件事情仍有相當程度的疑惑，覺得臺灣已經是中華民國政府的土地與政府所在地，仍無法清楚理解「中華民國」與「臺灣」之間的關聯性，所以他並不是要去找我去參加他們的會議。但是廖啓川因爲我有腳踏車能夠代步，所以就跟我說他想去建國南路的朋友家，詢問我是否可以騎腳踏車載他去。我心想我們既然有朋友之誼，也就不疑有他，便騎著腳踏車載他去。沒想到，他要去的的地方是陳東川位在中崙加油站對面的住家。我到了之後，就被大夥拉著進去參與會議，雖然我對於會議內容不甚清楚，可是聽到他們在談話時，我也想要進一步瞭解實情，特別是陳東川還曾經提過要組織敢死隊，要和國民黨政府決

一死戰，我還對他的說法提出疑惑，問他是否會成功。後來，我也就因為涉入廖啓川案件，遭到有關單位具體求處有期徒刑八年，而這八年徹底改變了我的命運。

我被囚禁的這八年歲月，約可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被關在臺北市青島東路三號的軍法處看守所，後來在該處接受判決後，就被移置到位於新店安坑的軍人監獄繼續監禁。我在安坑認識了因雷震（1897-1979）案入獄的劉子英，以及和一名曾在中國東北替中國擔任情報工作，名為「長尾」的日本大阪人。²位於新店安坑的軍法處看守所分所，分作仁、義、禮、智、信五棟牢房，其中信監靠近圍牆，主要囚禁政治犯，早上也不會關上鐵門，所以當時擔任監察委員的宋英每週來探望雷震時，總會經過這邊，我們時常有機會見面。雖然我們本來不認識，不過透過閱讀報刊，我終於知道她的身份，後來她也認識我。由於劉子英也是關在信監，他自己獨居在第二間房內，所以我們有機會常常聚在一起說話，建立起初步的友誼。

我還記得有時候我因為外役身份去買菜，有時劉子英會請我順便幫他買些東西，特別是鴨蛋殼，讓他可以從事「蛋殼畫」。實在說，他畫的相當不錯。另外，由於我慣用的語言是日文，對於北京話並不太熟悉，他也會教我。他都叫我「小蔡、小蔡」！說起來，我算是臺灣人中比較年輕的政治犯。後來我們比較了解政治的黑暗面之後，才知道原來是國民黨假借劉子英之手來整肅雷震，其具體證據就是每年夏天的時候，情治單位都會「招待」

2 2006年訪談紀錄為「長川」，兩者日文拼音極為類似，需請蔡金鏗先生確認。

他，將他帶去「避暑」兩個多月後才會送他回來。而他在「避暑」被軟禁的期間，情治單位有時候還會給他錢。

我在得知要被送到安坑監禁時，就抱著自我磨練的想法安慰自己，認為我還年輕，還有鬥志，只要留得青山在，隨時可以東山再起。當時我曾擔任外役，去幫忙附近農民割稻，但剛開始因為每天被關在牢房裡，沒有時間運動和曬太陽，所以臉色顯得十分蒼白，結果農民看到我之後直搖頭，口中還嘀咕著說：「派這個到山上去有用嗎？」但後來割稻子的時候，我還贏過他們。其實安坑這裡以前就有這種慣例，會主動去山上幫忙農家割稻，賺點工錢。但自從我去幫忙農事之後，我都不跟他們拿工錢，所以大家對我都不錯。後來由於安坑看守所的農場缺人，我就去了農場。

當時農場的豬寮約養了三、四十頭豬，必須要設法找東西餵豬吃，所以就有人建議不如在山上種番薯葉給豬吃。後來得知青島東路三號的軍法處看守所有餵水可以給豬吃，所以一開始就先由被視為統派的某兩人用三輪車載著兩桶餵水回來養豬。當時的路線必須要繞過南勢角，而南勢角的中正路路尾有個陡坡，必須有人幫忙推才上得去，自己一個人是上不去的。對這些負責載運餵水的人來說，最累的就是這部分。後來他們兩個人刑期滿了離開看守所以後，才換成劉金獅和我負責此事。每當我們出勤負責載運餵水的時候，總會有人請我們幫忙買報紙或書，我經常利用這個機會進到市區買書。

回想我在農場工作的時間，大約是從 1963 年到 1966 年，約近三年多左右。不過，我在農場的時候，也並非一直待在農場。離開農場之後，我的刑期大概還剩兩年多，這時我不禁開始思索

出獄後要如何安排自己的生活起居，要如何重新適應這個社會等等困難問題。約莫此時，剛好洗衣工廠遷移到安坑來，我便和服外役時所熟識的桂超班長表示，我想到洗衣工廠工作。班長聽到之後，也說好、沒有問題。等到他和上層打過招呼後，我就過去洗衣工廠了。我剛開始去的時候，負責登記檢查的工作，也就是將收來的髒衣服逐一登記，要發還時則得「消號」，註明哪些衣服已經送出去了，哪些衣服還沒有完成分送的動作。雖然看來頗為輕鬆，不過整天必須和這些髒衣服相處在一起，我的感受並不好。

剛剛我所提到的桂超是我們的管理員，階級為士官長。我不曉得他為什麼對我們這幾個臺灣籍的囚犯印象特別好。當時，如果有人被求處死刑的話，都是他和另外一大班長將受刑人帶到刑場槍斃，所以大家都稱呼他們兩人是「殺牛仔」。他在管理洗衣工廠時，由於管理方法得當，大家都還算配合，鮮少有人鬧事。在他的管理下，洗衣工廠算是相當平靜。後來桂超因為嗜好杯中物，所以罹患肝癌，有一陣子必須住院治療。

即便桂超因病住院，但仍得有人管理洗衣工廠的日常庶務，所以獄方就指派他人代為管理洗衣工廠，可是代理人不懂管理之道，經常造成風波。直到我第二度入獄時，桂超也已經回來工作了。或許由於他的身體已不如往昔健康，獄方也體諒他，讓他改為管理犯人放封，只要受刑人散步結束，他就沒事了。我還記得他每次完成工作後，總是會搬一張壞掉的藤椅挨著我的牢房門口，坐著跟我聊天，他還會笑說：「你這個小子，我就知道你還會被關進來。」

就實而言，當時我的政治意識非常強烈，我自己都覺得那時

候的我彷彿像中國文革時期的紅衛兵一樣凶悍，永不退縮，特別是我和以信奉統一思想、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爲主的紅派爭論時，更是置生死於度外，毫不退讓。後來我因爲在安坑已經待了一段時間，並在洗衣工廠擔任領班，所以這些紅派人士也不敢對我怎樣。何況他們清楚知道我的戰鬥意識很強，不是一個好惹的人。

我印象中，在我刑期屆滿要出獄的前一天晚上，曾經和涉入蘇東啓（1923-1992）案件的幾位朋友有不同程度的互動，例如當晚陳中統與李吉村醫師兩人被關在押房內時，剛好獄方醫護室欠缺人手幫忙，就請具醫療背景的李吉村過去協助，讓我們有機會可以握手寒暄。不過我始終沒想到，當我一年後又再度因案入獄時，晚我二十七天出獄的李吉村已經平安返家，只剩下陳中統獨自一人還在服刑，他居然還對我留有印象，知道有個「蔡某某」曾經和他一起被關。

另外，因爲蘇東啓案的成員與我們息息相關，自然關係會比較親近，所以便對來自虎尾，以開設相館爲業的詹益仁說：「欸，兄弟，你要自己好好保重啊！我明天要離開了。」詹益仁聽到我的話之後，也回道：「趕快回去，快回去…，我孤獨一人沒關係。」我在鬥志的驅使下竟回答說：「一年後我又會進來。」詹則答覆我：「你這個瘋子，這裡又不是好地方，你幹嘛還要回來？」我們兩人就這麼一來一回地談著。其實一般人的心裡都想著如果能夠重獲自由，就絕對不要再回來這個黑暗陰冷的牢房受苦。我之所以會跟蘇案中的弟兄們說我一年後還要回來，是出自於一種內心想要同甘共苦的驅使。但萬萬沒想到，我果真在一年後因爲謝聰敏案又回來了。

我記得詹益仁一開始被求處死刑，後來才變成無期徒刑。我知道當時他將虎尾的相館作為連絡據點，讓蘇案成員可以在此互通訊息。由於我在獄中時，自始自終都和他在一起，很清楚知道他的性格。他這個人很有修養，不會胡亂生氣。如果他真的生氣的話，也不會惡言相向，至多是帶著笑容嘲諷對方，這是他的一個優點。

值得注意的是，當時有位出身陸軍軍官學校的吳炳坤先生，因在軍中籌組「臺灣同鄉互助會」，被軍方懷疑有臺獨思想，就此被貼上政治思想不正確的標籤，以致後來遭受誣陷入獄，和我們關在一起。據說其弟吳忠和也因案枉死於調查局內。³而吳炳坤一案裡面中有位同樣畢業於陸軍軍官學校的張在地先生，他經過被囚禁在看守所、起訴、開庭、判決等階段後，被送來工廠跟我關在一起。

後來有人問我說究竟於何時加入廖啓川他們的組織時，我曾笑稱我是個非常不簡單的、特別的大人物，因為我是被關在臺灣警備總司令部時才加入該團體的。我這樣的回答，實際上就凸顯了我的名字乃是遭人誣陷栽贓，被人硬拗成為共犯的荒謬。從中我們也可以理解國民黨的統治政策有許多錯誤的地方，事實上他們根本不需要對我採取這種恐怖統治手段，反倒應該鼓勵我們知情者可以舉報，還有獎金可以拿，而不是只採用高壓方式囚禁我們的身心。

3 吳炳坤一案的詳細經過，可參酌楊翠等著，《秋蟬的悲鳴：白色恐怖受難文集》（第一輯）（臺北：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2012）。蔡金鏗所云吳忠和死於調查局內之說有誤。

第二度入獄：涉入「爆炸案件」

我第二度入獄是因為被指涉曾參與了1971年2月謝聰敏（1934-）和魏廷朝（1935-1999）兩人所策劃的美國花旗銀行、臺南美國新聞處爆炸案一事，所以和涉及政治犯名單外洩一案的李敖（1935-）一齊被關入苦悶的黑牢中，當時擔任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軍法處的余處長看到我又被關進來之後，也忍不住好奇問了一句：「你怎麼又來了啊？」事實上，我被捕的最主要原因，就是謝聰敏把我的名字提供給有關單位，所以我才會遭到逮捕。事實上，我和謝聰敏一案最重要的連結，是他請我去幫他買一臺中文打字機，沒想到買了打字機之後，就接連傳出美國花旗銀行爆炸案、臺南美新處爆炸案，之後更有政治犯名單外洩一事，引起社會軒然大波。

至於我被捕的經過大概是美國花旗銀行爆炸後，臺灣警備總司令部派了四、五十個人來江子翠的住家抓我，說我就是當中最有嫌疑的關係人，除質疑我臺南舊家位於府前路孔子廟附近，距離臺南市美國新聞處不遠，有地利之便，又懷疑我為何重獲自由不久後，就到泰源監獄和蔡寬裕會面？接著，他們又說在我家搜出可以作為自動引爆炸彈裝置的鬧鐘發條，所以認為我的動機並不單純，嫌疑重大，因此要逮捕我。

我雖然曾反駁說我和蔡寬裕是獄中難友，曾經一起共患難。我出獄後想要四出旅行，沈澱心靈，經過泰源監獄時順便探望他為何不行？其後，有關單位仍以上述這些證據與理由將我逮捕審訊，並施以殘暴的刑求，希望能讓我說出一些他們想要聽的話。我平安歸來後，認為這些在獄中遭受的痛苦經歷與精神壓力，不

需要讓孩子們知道，所以我鮮少向孩子提起我在保安處的苦痛。後來，我曾在《傳記文學》發表過〈政治犯名單與美國銀行爆炸案〉⁴ 這篇文章，敘述我第二次被捕的來龍去脈。如果用「往我自己臉上貼金」的講法來說，我第二次入獄是爲了發揚臺灣的人權自由。

就我所知，謝聰敏出獄之後，收集政治犯名單這件事情在監獄中一直持續進行著，日後我曾經和蔡寬裕（1933-）檢討過此事，我們認爲真正的政治犯名單很有可能是綠島那邊的相關人物所做。後來，監獄裡的難友仍想盡辦法要將名單送出海外。平心而論，有些比較膽小的人不敢參與此事，深怕被獄方發現之後會後患無窮，而有些比較憨直的人就會繼續從事。但這一切想來無可厚非，我們也不能責怪退出的人。日後，我曾聽寬裕提過，他在泰源監獄擔任醫護室工作時，曾眼見一些影印著整齊劃一的格線所製成之名單，而景美看守所這裡也有，兩者的類型極爲相似。但我無法確認這件事情的真相。總而言之，就是有人在運作收集政治犯名單一事。

另外，我想補充一件重要的事，就是某日蔡財源將這份歷經千辛萬苦所收集來的政治犯名單送我家，請我轉交謝聰敏，我其實也不知道裡面的名單究竟有誰。不過，人家既然不遠千里地送來了，我們也不能逕自拆開來看，於是我就將整包信件轉交給謝聰敏去。結果就如大家所知道的，我也跟著被捕入獄。說實話，我認爲自己發揮了良心，因爲蔡財源當天拿政治犯名單給我

4 蔡金鏗，〈政治犯名單與美國銀行爆炸案〉，《傳記文學》，103 卷 4 期（臺北：2013 年 10 月），頁 132-134。

時，我也知道有危險，不過低頭深思後，認為爲了臺灣所有政治犯的救援，我應該義不容辭地協助他們進行，於是便將這份名單送給謝聰敏。

後來我被帶到臺灣警備總司令部保安處的地下室偵訊時，因受到洪才榮交代我說：「千萬不可以把我供出來喔！」所以我就沒有提到洪也有參與此事，以致於我和蔡財源曾在該處爭論接手處理名單的次數問題。但我之所以會態度如此堅決，是因爲臺灣警備總司令部已經知道我們兩個曾有四次接觸，與其多害一個人被捕入獄，不如就由已經被帶走的我與蔡財源獨力承擔一切。我內心始終認爲能夠替人掩飾的話，就應該盡量幫忙，所以我沒有供出洪才榮。後來我因經歷這些苦難而得到國家賠償的時候，洪才榮還曾經開玩笑地對我說：「早知道你把我供出來就好了，我也能夠領到這筆補償費用。」

出獄之後的經商歷程

我在刑期快要屆滿時，便一直認真思考重獲自由後要從事什麼工作來養家活口？特別是在被囚禁的八年光陰中，前面五年家中的經濟還比較不受影響，尚可自給自足，勉強餬口度日；但是後三年就因故衰敗，家人生活陷入困境，更迫使我不得不積極面對這個難題。後來幸好我有一些臺南的好朋友願意伸出援手，向我表示說如果家境不好的話，我的母親可以移居到他們家暫住一些時日，要我不要客氣；另外，我太太在新竹這邊的親家，那時剛好有機會出任藍寶洗衣粉某一區的總經銷代理工作，家中環境

還算寬裕，生活無虞，加上我的大舅子也十分熱誠與體諒，願意提供協助，讓我太太跟孩子們得以通通遷移到娘家定居，無須操心五斗米。但寄人籬下並非長久之策，總是得有自家安身立命的地方。因此，當我刑期快要結束時，我十分積極思考與籌備未來出獄後的工作事宜。

不過我甫出獄回來時可謂兩袖清風，無法立即大有作為，幸好父親的瑞南食品工廠尚有一定基礎，於是我便繼承父親的食品加工事業。我清楚知道父親的為人，他很客氣，深受地方人士敬重，我遂利用這層關係，四處拜訪父親的同業與友人，告訴他們我回來了，想要重振家風。這些長輩聽到之後，也感到十分欣慰並告訴我，在我被關的這段期間，父親的內心十分痛苦，鼓勵我要好好表現一番，當作是對父親的補償。其中艋舺有一位蔡萬偉先生，對我影響特別重大。

某日，我去拜訪他時，向他說：「萬偉仙，我今天來，是想跟您報告我平安回來了。感謝您在我離開的這段期間內照顧我父親，非常感謝你；另外，我還有一件事想要拜託你，希望能夠獲得您的首肯。」他說：「什麼事情？」我於是將內心的想法一五一十地告訴他：「我出獄回來後，想要繼承父親食品加工生意，不過我苦無本錢，希望你能夠支援我。我的想法是你將原料提供我，然後我來製作與銷售。等到一段時間後，我要進第二次原料時，再把第一次原料的成本付給您。不曉得這樣是否可行？」

蔡先生聽了我的回覆後又笑著說：「你太客氣了，憑著你父親的為人處事與信用，你不用說什麼，我也會幫助你。所以你需要多少原料都不用擔心，儘管開口，我會當你的後盾。」

聽到這邊，我仍小心翼翼地問說：「這樣真的沒問題嗎？」他又回說：「絕對沒問題，你儘管去做。不過從現在開始，你做生意要格外注意，不要交淺言深，必須慎選身邊友人。」我想蔡先生會如此細心地叮嚀我要慎選朋友，應該是父親一概對外公開宣稱我入獄的原因是誤交損友，所以他身為我的長輩，認為有責任仔細提醒我一番。

父親的工廠主要從事紅豆加工製品，生意範圍一度遠及桃園地區。雖然我父親曾經教導我如何製作蛋糕，不過我認為做蛋糕實在太辛苦了，所以後來就專營紅豆加工食品，並嘗試讓整體作業自動化，使得產量越來越大，已經逐漸看到成效。從我開始當家後，我的生意範圍不僅往南擴展到臺中一帶，即連東半部的宜蘭與羅東也是我的營業範圍，甚至還有澎湖的客戶。只是生性低調保守的父親看見我經營生意的手法時，覺得頗有感觸。他說自己是半個土包子、半個老實人，與我的方式截然不同，他曾問我：「澎湖的訂單要如何收帳？如果要親自去收帳的話，家裡就都不用開工了嗎？」於是我就回答父親說：「只要我們童叟無欺，並且詳細清楚地開列應收帳款，對方就會誠實地將應付款項如實寄來。倘若產品有損耗或者品質不佳的時候，就由我們悉數負擔。」

事實上，我作生意的方式似乎有一點野心，例如說帳單是四萬三千八百塊錢的話，我就只取整數，不會跟對方收這八百塊。可是實際上，這八百塊必須賣多少東西才夠應付？得要賣四百多斤紅豆加工品才有呢！有時候我們賣一整個禮拜或許都沒有四百斤的數量。所以路遙知馬力，日久見人心，大家對我們的評價都還算不錯，稱讚：「瑞南這個蔡仔讚！」生意人都是相當精明

的，大家算了算，知道向瑞南下訂單比較有利時，就會跟我買。在這種情形下，即便當時得靠著昂貴的長途電話訂購商品，打電話到瑞南跟我們訂購紅豆的商家絡繹不絕呢！

經過我們鍥而不捨的努力下，當時全臺灣願意幫忙我們經銷的店總共有 81 間，而我們的成員之一王金樽就曾和我環島一圈巡視業務。我記得他在跟我一起環島的過程中，發現食品事業大有可為時高興地對我說：「金鏗，我們公司內兩個蒸氣鍋看來不敷使用，應該要增加到五個才夠。」對此，我則淡淡地回道：「事情不是這樣子做的，應該腳踏實地，一步一步穩健地向前走就好。」我有我做生意的風格與信念。

直到 1983 年時，我基於個人的生涯考量準備結束營業，所以就逐一發函通知全臺各地的客戶，表示瑞南長期受到大家的照顧，現在因為內部種種原因，要稍作休息，感謝大家多年來的支持與鼓勵。接著，也提醒還未結清帳款的客戶應該要儘速處理後續事宜。收到通知函的顧客陸續打電話過來關心，也有客戶打電話來，是想瞭解如果我們送出的最後一批貨物品質不佳，以致他們權益受損的話，我們打算如何處理？面對這類問題，我的作法是讓他們預扣一定數額後再將款項匯給我，以作為雙方信用的保證。而聽到我這樣的答覆後，多數客人反倒問我：「這樣做好嗎？這樣會不會對你太過失禮？」我也客氣地說：「不會啦，怎麼會呢。感謝您一直照顧我的生意了，我還想以後如果有時間的話，打算去拜訪你，還要讓你請客呢！」沒想到這種作法居然受到大家的好評及肯定。

另外，由於我有了西藥銷售與食品加工的商業經驗，所以我便和一些涉入蘇東啓案的朋友在虎尾開了一間南陽食品工廠，意

味著南部的太陽就要升起，目的是希望藉此提供給剛出獄的蘇案朋友一個工作機會，建立他們的經濟基礎，能夠安家立命。南陽開始營運的時候，主要是以涉及蘇案的成員為主，並由我擔任領頭羊。之所以將南陽交給我負責的原因，是因為大家清楚一個好的商品如果未能銷售出去，一切都是空談，而我具有銷售貨物的實際經驗，因此就受到大家的器重，願意推舉我來擔任領導的角色。

兩度牢獄之災對我帶來的影響與改變

對於過去的這些事情，我是以平常心來看待。我是以比較高的視野，也就是整個人類的立場來看這整件事情。事實上，我的問題，我個人並不是很在意，因為從人類歷史發展的進程而言，歷朝歷代會發生政權轉移，實際上都是被政權的利益所驅使，才會有特定人士做這些事情，這一切說來都非常正常，無須大驚小怪。我不是因為主張某項特定理念才被逮捕，其實那時候我並沒有什麼理念，當時許多人支持「臺灣獨立」，但是我心想臺灣早就獨立了啊！

就我們一般人的政治常識而言，大概都知道只要具備政府、人民、土地等條件，實際上就能構成一個真正的獨立國家了，但是廖啓川（1911-）以日文告訴我說：「並非如此，現在大家所謂的國家是指中華民國政府，但我們的目標是想爭取臺灣能夠成爲一個獨立的國家（われわれはたいわん）」。我聽到廖氏的說法後，十分認同他的說法，因此後來才進一步了解何謂臺灣獨

立。簡言之，我對於臺灣獨立的相關知識與思維都是受到廖啓川的啓發，我也是因爲支持上述的理念才被逮捕，鋃鐺入獄。

最近我翻閱了一些日本治理臺灣的相關史料後，心中感觸可謂五味雜陳。日本統治臺灣初期並非一帆風順，抗日事件風起雲湧，各地頻頻爆發武裝抗日運動，直至後藤新平（1857-1929）到臺灣擔任臺灣總督府民政長官後，臺灣社會才漸漸穩定下來。但在此之前，入臺的日軍部隊四處屠殺臺灣民衆，毫不留情，我曾看到歷史文獻提到日軍一夕之間殺害 1,600 餘人，不過我不知道這則記載真實性如何？倘若這份史料屬實，那麼日本人遠比國民黨更加兇殘粗暴。

歷經這麼多人生的波折後，我認爲歷史發展是一件非常奧妙的事情，因爲國民黨政府逮捕我之後，造就我對人生有另一種新的看法與體認。我覺得這個新的思維是極爲正確且正面的；另外，就身體方面而言，我本來就患有胃疾，當我被情治單位逮捕後，我的母親非常擔心，深怕我被關進黑牢後胃病將會惡化，慘遭不測。萬萬沒想到，我進了監牢之後，長年胃疾反倒好轉，身體居然比往日還要健康強壯。對一般人來說，被囚禁在冰冷的監獄中總是不好的際遇與回憶，不過我被關了以後，對我來說，反而因禍得福。

被關進監獄的另外一個重要收穫，就是讓我有機會重新開展了一段新的人生旅行。我以前可以說是一個非常天真的臺灣仔，不過進入監牢服刑之後，看到多數的獄中難友都在認真閱讀，所以我也暗自下定決心，要利用這段期間好好重新開始充實自己。當時我曾和蔡寬裕（1933-）、陳世鑑等人關在同一間牢房內，他們都知道我在認真苦讀，希望可以增進自己的知識，特別

是我對英文有興趣，我對於學習英文下了十分的苦工。我甚至將國際書局所出版的四用英文字典，由字母 A 開頭的單字逐一強記背誦到 S，恰巧背完 S 後沒多久，我的刑期就屆滿出獄了。或許即是因為這樣的緣故，我的英文算是略有小成，例如有位因案入獄的師大教授李○○先生，他知道我的學習狀況後，還一度讚許我說：「小蔡，現在你的英文程度其實並不亞於一位臺大的畢業生。」我並不清楚他這樣說的目的，是要鼓勵我還是他真的了解我的英文程度。

另外，我的原生家庭算是比較傾向基督教信仰，而我太太是新竹人、比較傾向傳統的民間信仰。我自己一向認為宗教信仰應該要尊重對方的自由意志，不該予以強迫的態度，特別是我們自己都已經因為政治迫害而遭受囹圄之災，深刻體會到自由的可貴，怎麼可能會干涉太太與孩子們的宗教信仰呢？所以我對於他們的宗教一貫採取尊重的態度。總之，我對所有宗教都表示尊敬，並沒有特別傾向那一個特定宗教。我覺得宗教就是這片土地上具體呈現文化內涵的重要載體，雖然彼此的信仰方式都不相同，可能結出不同的豐碩果實，不過都是這片土壤所生產的東西。

在此種背景下，我十分尊重我太太的信仰方式。後來我出獄返家後，她曾數度跟我訴說一些令人聽來覺得不可思議的事情，例如像我第二次被治安機關逮捕之前，我們住在萬華地區一帶，她經常到龍山寺後殿去拜關公，所以當我不幸再度入獄時，她就趕往龍山寺祭拜關公並抽籤，希望上天能夠保佑我逢凶化吉。結果太太抽中的籤詩大意是要她放心，我大概可以在一百天內平安歸來。在我聽來，認為處於白色恐怖的我們，如果被政府帶走

了，根本不知道何時才會被平安釋放，所以頗不以爲然。

然而令人覺得巧合的是，我被監禁一百一十多天後，事情有了戲劇性的轉變。由於美國第 37 任總統尼克森（Richard Milhous Nixon, 1913-1994）於同年正式宣布將訪問中國大陸，而政治嗅覺非常敏銳的李敖聽聞此消息後，趁機偷偷寫字條跟我說：「政府外交政策或許將因此有所改變。」看守所中的管理人員也私下跟我說：「蔡先生，告訴你一個好消息喔，你們有可能會被釋放喔！」沒想到事情真如李敖所預言的一樣，過了不久，警備總司令部便正式派人來說：「現在政府高層的政策有所改變，所以讓你無罪釋回。」出乎意料地，我的境遇就如太太在龍山寺所求的籤詩所云一般，一百天左右就被無罪釋放了。

參與臺灣政治受難者聯誼會的一些回憶

如果說到要瞭解臺灣政治受難者聯誼總會歷史發展的話，瞭解最透徹的人應該非林永生莫屬吧！可惜他已經不在人世。如果說還有別人可以發言，那可能就是我了。因爲自從這個會開始成立以後，我就擔任執行委員，可以說從頭到尾都參與其中，連在全臺灣舉辦的各項活動我也可謂無役不與。當我們成立總會努力爭取過屬於我們的各項權益後，常從事社會運動的江鵬堅（1940-2000）律師知道我們爲了幫忙其他政治受難者，必須租屋推展會務，而租金十分昂貴，就協助我們遷移辦公室。

總會的發展歷程中有一段不爲人知的秘辛，值得在歷史留下一筆紀錄。當時姚嘉文（1938-）爲了拓展會務，遂前往美國各地

進行募款。而海外支持臺灣獨立的同鄉們認為這筆錢可用來「for independence」，所以紛紛慷慨解囊，總共募得了一百六十幾萬；姚氏回國將這筆錢交來總會時，乃由黃華（1939-）代為接受，不過不知為何，黃華似乎無法將這筆帳目的來龍去脈交代清楚，以致日後總會成員中有許多人對黃華的做法感到不解與懷疑。

後來姚嘉文曾跳出來替黃華緩頰說：「黃華被國民黨關了這麼久，以致於到現在還沒有成家立業。如果說這筆用來“for independence”的款項可以放寬解釋，讓阿華娶老婆也沒什麼不對啊。大家都是難兄難弟，難不成我們就看他隻身一人，孤獨終老？」我知道這個消息後，也跟黃華說：「大家都在攻擊你未將帳目處理清楚，你應當將帳簿與銀行存摺公開於眾，以示清白。特別是姚嘉文交給你的這筆一百六十幾萬，是我們推動新國家運動，以及林永生在重慶南路找房子的重要經濟來源。如果沒有這筆經費，我們可能就無法繼續營運下去。」總而言之，這筆錢與帳目最後並未交代清楚，而黃華和林永生兩人都要負相當程度的責任。

另外，我想特別提出的一件事情，是我和林樹枝之間的關係。我和林樹枝的結識算是相當有趣，他曾因協助藏匿施明德（1941-）一事，所以判處囚禁在土城的臺灣仁愛教育實驗所內。然而說來十分湊巧，某位獄中難友在和他閒談間，曾跟他說：「如果你在出獄回到中和後又有時間的話，可以去拜訪蔡金鏗，這個人算是我們自己的好兄弟。」所以他出獄後就主動來拜訪我，並和我成為好友。後來劉金獅出任我們協會會長時，負責管理帳務的我，曾向其推薦林樹枝接任常務理事。當時我跟金獅說林樹枝生活窮困潦倒，在路邊賣番薯，經濟狀況時好時壞，但畢

竟是我們的難兄難弟應該幫他一把。但礙於協會經費十分有限，我們也左右為難，不知如何是好？

厥後，我心生一計，跑去找許曹德商量此事。我一見到他後，便對他說：「兄弟啊，現在樹枝在我們會內工作，可是你知道協會財政窘困，我們目前只能提供他每月三千五的薪水而已，你能否提供援助？」由於曹德十分欣賞樹枝寫的《火種》⁵一書與其他文章，因此他聽到我的請求後連口說好，並主動詢問一萬是否足夠？我向他明確表示：「一萬可能不夠，一萬五是否可行？」曹德後來接受了我的建議，每個月支援林樹枝一萬五的生活費用；另外，樹枝自己也申請了相關資源補助，加上曹德的金援，照理說應該勉強夠用。

但沒想到 2000 年總統大選時，我擔任陳水扁先生在中和、永和地區的競選總幹事。某日，林樹枝打電話給我說：「金鏗，我已經兩、三天沒飯吃了。」透露出生活清苦的困境，於是 I 立刻請他搭計程車來中和競選總部。但是他又說：「我連坐計程車的錢都沒有了。」我聽到後立即跟他說：「沒有關係，你先坐過來，我會請競選總部的會計幫你付錢。」我們見面後，我先拿一些錢給他充當生活費，並且拿了一些一張一千元的募款餐券讓他去賣錢，並告訴他說：「賣出餐券後所獲得的錢你就拿去用，剩下的事情交給我負責就好。」

我認為我們臺灣人應該要徹底反省。我一生努力從事推動臺灣獨立運動，可是經過多年後，我現在反而覺得臺灣獨立運動暫時沒有實現的可能，因為我們所處的環境無法支撐這樣的條件：

5 林樹枝，《火種：泰源監獄革命演義》（臺北：前衛出版社，2011）。

而以同為支持臺灣獨立的淡江大學日本研究所許慶雄教授也有同樣的感受。我記得某次他在電臺主講時，提過某位英國教授來臺灣訪問時曾對他說過一段話，大概內容是：「許教授，你們臺灣人一直想要爭取獨立，可是你們是否考量過爭取獨立的客觀條件是什麼？世界上有哪些其他國家是支持你們的呢？就我個人觀察，你們臺灣人很優秀啊，你們拿著一只皮箱就能走遍世界，臺灣的經濟都是你們臺灣人奮鬥創造出來的。如果中國堅持想要追求統一，你們不妨就跟他們統一啊！說不定到時候在中國擔任國家主席的人，是你們臺灣人。」

接著，這位英國教授又援引歐洲歷史做為借鏡。他說拿破崙（Napoléon Bonaparte，1769-1821）並不是傳統認知的純正歐洲人，是出生在義大利一個小島的「化外之民」。其後，拿破崙隻身前往法國投考知名的軍校，並就此一直扶搖直上，成為統一法國的最大功臣。既然歷史上已經出現了這樣的例子，為何你們臺灣人對自己沒有信心？然後，他又繼續表示「獨立」是從某一個國家裡面脫離出來才叫「獨立」，不過臺灣現在的角色是戰敗國，站在國際法上臺灣還是亡國的狀態，大家知道這樣的事實嗎？目前而言，臺灣的法律地位仍然未定，你們的未來到底要怎麼解決，一切都還是未知數，你們卻處處依賴美國。事實上，有好幾次爭取獨立的機會都消失無蹤了，例如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及國民黨退出聯合國的時候都是最好的時機，可是機會稍縱即逝，最佳的時間點已經過去了。國際社會是非常現實與殘酷的，現在中國逐漸強盛，是否真能如願呢？過去，我們曾經為了爭取「臺灣獨立」而身陷冰冷陰暗的囹圄多年，這在被殖民多年的臺灣歷史上有其必然性。然而現在已進入民主社會，未來追求

臺灣獨立的這條路，必須有多數人民的認可下才有可能實施啊！

就我個人見解，受難者聯誼會應當儘量保持超然立場，過去民進黨的新潮流系屢屢向我們示好，希望和我們有合作的機會，不過經過內部成員深入討論之後，覺得協會應該堅持中立的角色，所以我們協會自始至終都不屬於任何黨派的派系。

我對民主進步黨的一些看法

民主進步黨好不容易走過了二十年的艱苦歲月，說來非常不容易，值得我們關心。但看到民主進步黨對於今年（2014）年底的七合一選舉提名事宜尚未有十足的智慧與氣魄，不禁令人感嘆。例如，新北市一般來說對蘇貞昌（1947-）的印象不算太好，這或許是他在臺北縣縣長的任內做事雷厲風行，行事不苟言笑，給人十分嚴格的印象有關。但執行政策本就要嚴格以對，不是嗎？至於蔡英文（1956-），我就看不出所以然，因為我覺得她魄力似乎不及韓國的朴槿惠（1952-），充其量只是行政官僚而已。所以如果就他們兩個人比較而言，我是相對支持蘇貞昌。最起碼，我認為蘇貞昌是從基層開始一路努力上來

另外，由於我在兩千年總統大選時負責中、永和地區的組織工作，開票後成績還算不錯，所以當時有意繼續角逐立法委員的賴勁麟（1962-）就來跟我說：「蔡桑，明年立委選舉時希望能夠請您幫忙，只是我的競選經費不多，加上上次選舉我還有些債務，我只能以四萬的薪水聘請您，希望您別見怪。」當時陳水扁先生（1950-）給我的酬勞是五萬，不過我覺得他爲人不錯，所以

就跟他說這不是錢的問題，如果你認為我做得還可以，我願意協助。賴先生聽到後，立即說：「我就是欣賞你這樣啊。」後來賴先生的父親也幫忙說，「蔡桑，我家阿麟非常讚賞你，早知道就早點請您跨刀相助。……」

當我同意出任他的競選團隊後，他曾對我說：「蔡桑，如果你有時間就儘量替我下鄉傾聽民意，薪水我從這個月開始算給你。」所以從他開始競選到選舉結束，我總共領了七個月的薪水，他當選後又另外給我四個月，一個月領四萬，說起來也不錯啦。我一開始預測賴勁麟應該能夠獲得五萬兩千多票，但他太太吳如萍是三立電視臺政治組採訪主任，曾一度緊張地跟我說：「欸，蔡桑，阿麟很危險耶！」我耐心地告訴她：「是誰跟妳說阿麟很危險呢？他選區內的十二鄉鎮我幾乎跑遍了。」後來他順利以五萬四千兩百多票當選。⁶

其實我認為賴勁麟是個非常用心的優秀人才，但我認為他並不適合從政，所以某次我利用機會跟他說：「賴先生，我們有緣份才能相聚在一起。但必須我坦白跟你說，你的個性不適合從政，因為現在民間流行紅包立委與上香立委，你又很反對這麼做，不過你反對是正確的，因為你有反對的立場，所以我才支持你，認同你。但是在這種世俗社會，你這股清流如果沒法同流合污，就沒辦法獨自生存了。而你又和我不一樣，我年事已高，隨時可以退休。因此，假如你有機會離開政治圈的話，就儘早離開吧。」他似乎聽了我的建言，逐漸淡出政治圈，現在好像開了間

6 賴勁麟競選第四屆立法委員實際得票數為 36,664 票，第五屆則為 42398 票，與蔡金鏗先生記憶中之票數有出入。

公司，也有一個國際兒童基金會。

總而言之，我自己認為民進黨在這幾年臺灣民主化的過程裡似乎漸漸地萎縮。雖然民進黨培養了一批新的年輕生力軍，在立法院質詢的表現也相當不錯，但是如果說到民進黨是否能夠帶領民衆重返執政，順利贏得 2016 年的總統大選，我個人的態度就相對比較保留。我總覺得目前時機尚未成熟，因緣還未俱足，我們仍須繼續爲了臺灣獨立而努力奮鬥！